

# 政府采购保安服务合同

编号：1170865957420200001

采购单位（甲方）：瑞安市汀田中心小学

服务单位（乙方）：浙江蓝英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温州市瑞安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保安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保安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保安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类型	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保安服务	2名保安	12	月	7500.00	90000.00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玖万元整，小写90000.00元。					

## 二、付款方式

付款时间	付款比例（%）	金额（元）	备注
2020-04-22	8.33	7500.00	2020年1月份
2020-04-22	8.33	7500.00	2020年2月份
2020-04-22	8.33	7500.00	2020年3月份
2020-04-22	8.33	7500.00	2020年4月份
2020-05-01	8.33	7500.00	2020年5月份
2020-06-01	8.33	7500.00	2020年6月份
2020-07-01	8.33	7500.00	2020年7月份
2020-08-03	8.33	7500.00	2020年8月份
2020-09-01	8.33	7500.00	2020年9月份
2020-10-01	8.33	7500.00	2020年10月份
2020-11-02	8.33	7500.00	2020年11月份
2020-12-01	8.33	7500.00	2020年12月份

## 三、服务条款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务院《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的规定要求，派出合格的保安人员向甲方提供优质的保安服务。保安人员应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以保护甲方的人员、财产安全为己任，积极、努力工作。

(2) 甲方应提供符合安全要求的设施和隐患防范的可行制度和硬件，尊重保安服务人员的劳动，配合保安员执勤工作，不得将保安人员派作他用。

(3) 保安员已履行了保安职责或为甲方利益服务以及发生保安员力不能及和不能预见的事件，导致甲方受损的，乙方不负

责任。

(4) 保安服务中，保安员故意行为，使甲方受损的，保安员（乙方）应当给予赔偿。

四、甲乙双方应认真履行合同的约定事项，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另一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合同，违约方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法律责任。

五、本合同其他约定事项。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规定履行。

七、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服务采购电子合同